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bvista

Mobvista Inc.

匯量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0)

自願公告 股份購回計劃

本公告乃由匯量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以向其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最新進展的資料。

董事會謹此宣佈，一項新的股份購回計劃(「股份購回計劃」)已於2026年7月17日獲批准，據此本公司將根據股東於2026年6月12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26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董事授出的一般授權(「股份購回授權」)，進一步動用最高3億港元，以不時於公開市場購回股份。

該股份購回授權授予董事購回不超過於2026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即不超過162,161,418股股份)。有關授權將於以下各項之最早發生時屆滿：(a)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b)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須予舉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時；及(c)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有關批准股份購回授權的普通決議案項下所作出之授權時。

本公司將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須予遵守的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實施股份購回計劃。

董事會認為，股份購回計劃反映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團隊對本公司目前及長期業務展望及增長充滿信心。董事會相信，本公司現有財務資源足以落實股份購回計劃，同時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並最終會為本公司帶來裨益及為股東創造價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任何購回視乎市場情況及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概不能保證任何購回之時間、數量或價格。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匯量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曹曉歡

新加坡，2026年7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曹曉歡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段威先生、宋笑飛先生及蔣若帆女士；非執行董事黃德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洪斌先生、張可玲女士及黃家輝先生。